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A 类

关于市政协八届五次会议第 TA0136 号提案的 答 复

原红芳主席：

“关于国道 342 陵川过境段公路改线工程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该项目符合山西省“十五五”关于完善国省道干线路网功能、提升路网能级、实施全省普通国省道县城过境改线工程的部署要求，可将国道 342 县城段外迁城区外围，构建专用过境通道，实现过境车流与城区市政路网有效分离，显著提升干线公路通行效率与路网运行韧性。

一、关于耕地占补平衡指标问题

山西省自然资源厅已将交通类基础设施项目占补平衡指标使用事宜交于山西省交通厅，由山西省交通厅决定。陵川县自然资源局目前正与山西省交通厅沟通对接使用占补平衡指标事宜。我委将联合市自然资源局配合陵川县人民政府与市公路局加强与省自然资源厅和省交通厅沟通对接，保障项目顺利推进。

二、关于县级财政配套资金问题

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5.89 亿元，资金建筑安装工程费用通过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省级专项资金统筹解决，剩余投资由陵川县人民政府自筹筹措。该项目属于重大基础设施项目，是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可通过申请一般债券解决县级资金短缺问题。目前，一般债券申报需由市级财政部门进行统一申报，我委将积极配合市公路局，协调推进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感谢您对我市交通发展的关心与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 
承办人: 张维嵩
联系电话: 0356-6999022

晋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6年6月25日

